

证券代码：871885

证券简称：创能股份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浙江创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董事会保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集人、召开时间及方式等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程序。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创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0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1885	创能股份	2021年5月1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徐伟民、高佳力律师。

（七）会议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于城八字工业园区海成路 468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对 2020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形成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对 2019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讨论，形成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总结了公司 2020 年财务状况，并作出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 2020 年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公司制定了 2021 年财务预算。

（五）审议《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浙江创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5）、《浙江创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6）。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8,076,735.34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00 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9）。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七）审议《关于补充确认 2020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浙江创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 2020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特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21年5月21日8时-8时50分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于城八字工业园区海成路468号浙江创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邮编：314308；联系人：周春红；电话：0573-86226033。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住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创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浙江创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浙江创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